

证券代码：300669

证券简称：沪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6

# 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11,051,892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沪宁股份	股票代码	30066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伟忠	柳红梅	
办公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中泰街道工业园区环园南路 11 号	杭州市余杭区中泰街道工业园区环园南路 11 号	
传真	0571-88637000	0571-88637000	
电话	0571-88637676	0571-88637676	
电子信箱	wu.wz@hzhuning.com	liu.hm@hzhuning.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根本性变化。受年初突如其来疫情影响，电梯行业虽然实现正增长，但增速放缓。公司作为行业安全部件和重要部件主要制造商，面对市场变化，全体员工团结奋斗，克服种种困难，一方面配合客户调整发货节奏，另一方面积极练好内功，加大研发投入，紧紧围绕关键客户，不断产品创新和更新迭代，完善制造工艺，提升效率。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基本保持稳定，上市三年来销售收入和净利润复合增长率均达11%左右。

公司从事电梯安全部件和重要部件的设计、制造和销售，主要服务的电梯整机客户均位于行业前列，所供产品技术门槛高，客户尤其看重产品质量和公司经营的稳定性。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多项产品的创

新迭代，并积极拓展其他安全部件和重要部件在客户中的使用，扩大销售品种。公司主要产品安全钳和缓冲器产量约占市场20%左右。

公司作为创新驱动型企业，立志用新材料、新技术、新结构高度集成理念来创新产品，使其具有更高安全可靠、更节能环保、更高性价比等优势来满足客户，占领市场。为此，公司制定了一系列近、中、远期新产品研发计划并推进实施。报告期内，公司各项研发工作进展顺利，申报受理发明专利20项，实用新型专利22项，软件著作权1项，创新成果历年来最好，这些成果将大大加快公司发展，增强公司的竞争实力。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356,251,065.78	347,884,546.01	2.40%	278,633,101.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229,731.04	54,943,369.19	-1.30%	37,938,583.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310,614.54	48,111,769.36	2.49%	30,760,92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72,554.91	51,491,164.78	55.70%	22,051,625.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20	0.5001	-1.62%	0.34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98	0.4998	-2.00%	0.34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3%	11.25%	-1.12%	8.37%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资产总额	628,347,617.59	572,764,899.61	9.70%	520,211,55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61,783,017.78	512,306,484.94	9.66%	465,670,988.73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9,256,345.60	104,258,589.22	105,942,831.15	96,793,29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46,521.63	17,031,901.27	17,675,606.61	13,875,701.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10,587.56	15,323,801.17	16,432,013.51	12,844,212.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20,293.94	5,023,178.57	34,424,621.43	13,404,460.9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	3,671	年度报告披露	10,630	报告期末表决	0	年度报告披露	0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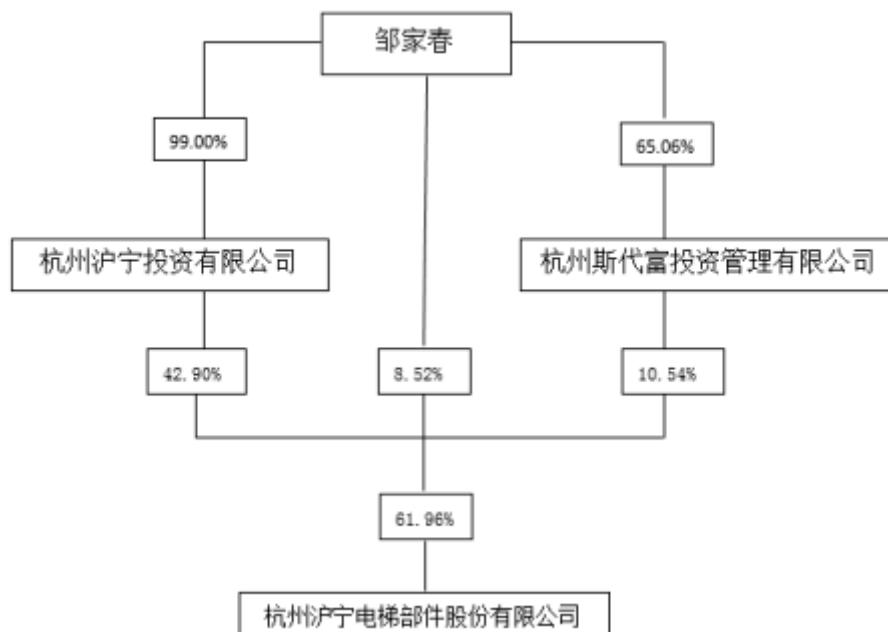
股股东总数		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沪宁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90%	47,645,000	0			
杭州斯代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4%	11,700,000	0			
邹家春	境内自然人	8.52%	9,459,730	8,726,250			
邹雨雅	境内自然人	2.11%	2,340,900	2,340,675			
冯国华	境内自然人	1.81%	2,008,531	64,265			
徐文松	境内自然人	1.40%	1,557,500	48,750			
龚琼花	境内自然人	1.33%	1,473,058	0			
博玥杰盈（厦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博玥杰盈海瑞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0%	1,444,900	0			
吴莉莉	境内自然人	1.24%	1,380,278	0			
罗林	境内自然人	1.24%	1,372,4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邹家春先生持有杭州沪宁投资有限公司 99% 的出资额、持有杭州斯代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5.06% 的出资额，并是上述两家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邹家春先生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与邹雨雅先生为兄弟关系。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 第一部分：市场概述和公司总体经营结果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根本性变化。受年初突如其来来的新冠疫情影响，电梯行业虽然实现正增长，但增速放缓。公司作为行业安全部件和重要部件主要制造商，面对市场变化，全体员工团结奋斗，克服种种困难，一方面配合客户调整发货节奏，另一方面积极练好内功，加大研发投入，紧紧围绕关键客户，不断产品创新和更新迭代，完善制造工艺，提升效率。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基本保持稳定，上市三年来销售收入和净利润复合增长率均达11%左右。

公司从事电梯安全部件和重要部件的设计、制造和销售，主要服务的电梯整机客户均位于行业前列，所供产品技术门槛高，客户尤其看重产品质量和公司经营的稳定性。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多项产品的创新迭代，并积极拓展其他安全部件和重要部件在客户中的使用，扩大销售品种。公司主要产品安全钳和缓冲器产量约占市场20%左右。

公司作为创新驱动型企业，立志用新材料、新技术、新结构高度集成理念来创新产品，使其具有更高安全可靠、更节能环保、更高性价比等优势来满足客户，占领市场。为此，公司制定了一系列近、中、远期新产品研发计划并推进实施。报告期内，公司各项研发工作进展顺利，申报受理发明专利20项，实用新型专利22项，软件著作权1项，创新成果历年来最好，这些成果将大大加快公司发展，增强公司的竞争实力。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保持稳定，实现营业收入35,625.11万元，同比增长2.4%；实现营业利润6,398.53万元，同比略减1.08%；利润总额为6,402.40万元，同比略减1.10%；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422.97万元，同比略减1.3%。两大主要部件产量安全钳基本保持稳定，缓冲器的销量增长了14%。

## 第二部分：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稳定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新冠疫情突发，使国家各方面都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在中国共产党的统一领导下，在习近平总书记的亲自部署下，全国人民齐心协力，成为世界上唯一实现正增长的经济体。公司所在的电梯行业，也受到了影响，但市场表现总体稳定。

在上述背景下，公司精准分析形势，积极应对，强化组织协同，各项生产秩序稳定，订单交付率100%。两大支柱产品安全钳销量基本保持稳定，缓冲器销量增长14%，成为稳定经营的最直接原因。

报告期内，部分创新产品如某款OEM限速器和某款UCMP，形成销售订单，也对总体业绩保持稳定起到了积极作用。

具体表现在：

- 提前部署新冠疫情应对：**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公司在2020年春节假期，就迅速组织了线上紧急讨论，制定了一整套疫情应对措施和应急预案，网格化的《防疫日常登记表》日报、体温登记制度，落实到了全公司各个领域。公司滚动向每一个客户告知供货状况和库存情况，与主要客户制定了一对一的特别服务方案。
- 各项措施保证二季度集中出货：**报告期内，二季度生产量和出货量达历史新高。安全钳和缓冲器二季度出货分别比一季度高出105%和133%。为迎接二季度的订单集中兑现，公司提前做好了各项应对预案，保证了订单及时交付。
- 化解瓶颈工序提高生产效率：**公司发挥精益生产的长项，认真分析影响效率的瓶颈，通过对瓶颈工序增加点焊机器人和启动双头车床等更高效的措施，提高了零件加工效率。同时，公司派专人做好重点供应商的重点零部件的及时交货管理，保证了上下游工序链的生产节拍顺畅、稳定。
- 强化巡查，保证产品质量：**报告期内，公司在质量保证体系正常运转的基础上，额外制定了三级质量巡查的强化方案，由车间主任以上级别的公司相关干部组成巡查组，按计划实施生产现场巡查、流程内审巡查和重点产品审核，旨在识别质量风险、完善流程并使之标准化和保证产品实物质量。
- “自动化”和“数字化”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全面制定了生产过程“自动化”和“数字化”的迭代规划，并按计划进行了推进。该规划除了对设备硬件和过程实施“两化”外，还包括工厂的生产流程仿真系统，可以直观地评估生产设备、人员、物料、运输等系统的需求情况，使订单处理和订单切换的安排更加精准和系统化。未来公司义桥工厂将建成数字化生产基地，将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运营效率。
- TPM建设：**报告期内，公司TPM全员生产性维护系统的功能配置和数据导入工作已完成，所有设备信息、保养标准制定、保养操作等已上线，TPM各项功能均可以通过网络系统进行处理，为“两化”工厂的顺利运营打下了基础。
- 数字管理平台建设：**报告期内，与知名公司合作开发的公司智能数字管理平台，已完成全部生产系统的软件编写工作，将在G系列缓冲器生产线进行导入试运行。该系统是数字化工厂的基础，通过在各生产工序以及子公司和母公司之间数字化的整合协调，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降低产品单位成本。
- 数字化立体仓库建设：**报告期内，数字化立体仓库硬件设施建设完毕，正在完善与生产各流程的数字化对接工作。
- 开展专项能力的升级、迭代培训：**报告期内，随着新设备、新技术的逐步导入，公司针对生产运营的关键岗位和骨干人员，进行了新一轮的针对各项专项能力的升级迭代培训，为今后数字化工厂的顺利运营，做好人员储备和知识储备。

### 二、研发创新取得新突破，蓄势助力未来新发展

研发系统建设方面，报告期内，公司顺利通过了“浙江省沪宁电梯部件研究院”认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的重审。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和“浙江省专利示范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与浙江工业大学进行产学研合作探索，建立了“沪宁股份-浙工大技术创新中心”和“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合作意向，拓宽创新资源，储备研发后备力量。

报告期内，公司引进了德国汽车行业VDA6.3过程审核标准，对产品设计、生产过程等进行一系列风险评估，借助APQP、FMEA软件使用，公司产品研发能力、质量、效率进一步提升，成效显著。

报告期内，按照近、中、远期计划部署，公司新产品开发持续推进，多个项目进展顺利并通过客户认证，将在2021年陆续推出并形成销售。两项新产品G系列缓冲器和额定速度10米/秒总质量20吨的高速安全钳项目也取得了较大进展，复合曳引轮和复合导轨战略新产品，稳步推进。（具体情况，请参见“研发投入”一节的“具体研发项目进展情况归类汇总”）

报告期内，各项创新成果的完成落地和取得的新突破，将蓄势待发，给未来赋能，助力未来业绩提升。

具体活动如下：

- 进一步树立“三新”融合的创新理念：**报告期内，公司在“创新引领”核心价值观指导下，总结了“新材料、新技术、新结构”“三新”相结合的研发方向。新材料不靠拿来主义，“十年磨一剑”，致力于自主研发，取得自主知识产权。新技术和新结构相融合，始终面向市场和客户的痛点问题，以解决问题为导向，以提高制造效率为基础，以更高性价比赢得市场竞争为目的，努力为客户和行业做贡献。
- 10项次近、中期项目全面完成：**与2019年研发计划目录对照，报告期内，10项次近、中期项目全面完成。随着一批涉及重点客户的安全钳、缓冲器项目的研发落地和通过认证，已经或将在2020年和2021年陆续实现销售。
- 适应市场变化，适时调整项目，为更快、更好盈利：**多项重点项目根据市场变化得到及时调整，其中10m/s高速安全钳研发项目从P+Q=8.2吨调整至向P+Q=20吨迈进；研发项目的适时调整，是根据市场变化审时度势的研判结果，旨在集中优势资源，使产品能够更快、更好的盈利。两个长期战略项目：“复合曳引轮”和“新型材料导向系统”项目被调整纳入2020年度定向增发项目。
- G系列缓冲器项目：**该项目全球首次采用强力冷旋压设备和技术，通过特殊材料，轻量化的设计结构实现更高强度，钢材节约率达40%以上。已申报多项国内外发明专利。该产品性能优良，竞争力大幅度提高，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缓冲器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报告期内，G系列缓冲器新加工技术生产线的技术装备和工艺路径已确立，相关设备选购已按计划进行。
- 复合材料曳引轮项目：**本项目通过稳定的高摩擦系数和超耐磨复合材料的发明应用，实现电梯曳引系统运行更安全可靠，大大节约系统总成本；同时提高钢丝绳寿命，降低更换维护费用。报告期内，本项目已完成成型模具和关键设备的制造和安装，已进行材料配方的DOE试验、产业化布局设计和设备选型采购等。
- 新型材料导轨项目：**本项目采用新型复合材料，使电梯中占成本比重较大的导轨通过创新，使其达到重量轻、强度高、运输和安装方便，降低成本的目的。该项目成功落地，将部分代替现有电梯实心导轨，节省大量钢材，节能降耗。报告期内，产业化生产线方案已在设计中。
- 再融资将助力新产品研发快速落地：**公司2020年9月26日公布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5,100.00万元，用于“年产100万只创新型G系列缓冲器生产线建设项目”和“战略产品产业化技术系统研发项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目的：
  - 1) 顺应行业发展趋势，持续推进智能制造，通过降本增效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
  - 2) 进一步提升公司研发实力，为未来战略产品的产业化落地打下坚实的基础。
  - 3) 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提高抗风险能力，促进可持续发展。
- 发明专利数量创新高：**报告期内，核心产品发明专利数再创新高，公司申报受理发明专利20项，实用新型专利22项，软件著作权1项。累计获得102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33项，国外发明专利3项。尚在受理审查中的专利累计数82项，其中发明专利60项，发明专利通过率达98%以上。

### 三、开展党建等管理活动，确保公司稳定运营

- 党建活动：**报告期内，沪宁股份党支部，成为属地“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相结合的“两新”党支部示范基地。沪宁党支部通过发挥党组织的堡垒作用和先锋模范作用，紧紧围绕企业良性发展，积极开展主题活动，增强党组织活动的有效性。
- 价值观建设：**报告期内，对公司价值观进行了重新梳理，在对公司历史业绩回顾和成功经验总结的基础上，进一步强化了“创新、激情、专注、分享”沪宁价值观。报告期内，在全员范围内，对公司核心价值观的内涵和外延，进一步做了全面的诠释和讲解，要求全体员工理解、践行企业价值观，为实现“百年沪宁”的愿景目标而奋斗。
- 探索更有效的绩效考核模式：**报告期内，公司对各级各类人员的绩效结构和激励模式进行了多方面的、广泛的探索和尝试，旨在创新出一套更有效的、更加符合公司历史文化和特色的激励办法，使全体员

工能够主动形成命运共同体意识，与公司共成长。

4. **上市公司合规运营：**报告期内，适逢新《证券法》颁布实施，以及国发〔2020〕14号文《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下达，公司及时组织董监高进行了新一轮学习，对《证券法》中新增加的“信息披露”、“投资者保护”、加强处罚等几个重要方面，进行了重点强化学习。公司管理层认为，国发14号文强调的“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也是公司一直孜孜以求的发展方向，公司要求董监高和全体骨干人员，加强“四个敬畏”，坚守“四条底线”，忠诚履职，勤勉尽责，为公司健康发展打造守法合规基础。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电梯安全部件	325,235,417.65	101,597,708.16	31.24%	4.62%	-7.87%	-4.23%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二届第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注]

[注]原收入准则下，公司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新收入准则下，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满足一定条件时，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

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新收入准则的实施未引起本公司收入确认具体原则的实质性变化，仅根据新收入准则规定中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增加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负债：			
预收款项	414,240.53	-	-414,240.53
合同负债	不适用	366,584.54	366,584.54
其他流动负债	-	47,655.99	47,655.99

除对本表列示的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进行调整外，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未对其他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的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账面价值产生影响。

####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负债：			
预收款项	414,240.53	-	-414,240.53
合同负债	不适用	366,584.54	366,584.54
其他流动负债	-	47,655.99	47,655.99

除对本表列示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进行调整外，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未对其他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的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账面价值产生影响。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2019年11月2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9年12月12日召开的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杭州鼎阔机械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通过整体吸收合并方式合并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鼎阔机械技术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以及人员。2020年4月，上述吸收合并事项所涉及杭州鼎阔机械技术有限公司的税务、工商注销等工作已全部办理完毕，公司完成吸收合并工作。